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第 25 次空間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1 年 06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正

地 點: Google Meet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sqvdntz-iuw>

主持人:吳連賞校長

紀錄：黃麗萍

出席者:王政彥副校長、廖本煌副校長、唐硯漁教務長、方德隆學務長、蔡俊賢總務長、楊巧玲院長、林晉士院長、洪振方院長、林鴻銘院長、黃芳吟院長、姚村雄院長、黃有志主任秘書、謝燕僊主任、余遠澤處長(請假)、蔡明富主任、潘倩玉主任、學生代表數學系蔡凡葦(請假)

列席者:工教系張美珍副教授、東南亞暨南亞研究中心利亮時主任(張雅珍代理)、教育系鍾蔚起主任、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劉正元主任、通識教育中心陳竹上主任、圖書資訊處創新學習組(羅國光代理)、特殊教育學系、英語學系

## 壹、主席報告

校園空間有限應發揮最大的效果，這幾年運作的非常順暢。

## 貳、工作報告

一、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空間盤點結果，詳如簡報內容大綱：

- (一)行政單位空間使用現況(pp.1-2)
- (二)學術單位空間使用現況(p.3)
- (三)學術單位平均使用面積排序(p.4)
- (四)教師研究室使用現況(p.5)
- (五)主持人使用計畫辦公室一覽表(pp.6-8)

## 參、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 (一)第 23 次會議執行情形與結果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1	1.為因應國家雙語政策，本校將成立雙語中心爭取更多相關計畫，同意核配行政大樓 8 樓 0813 室、0813B 室、0816 室等三個空間，輕隔間拆除後，成為完整大空間，有利於推動雙語教育。 2.請釋出文學大樓 2 樓 3207-2 室，歸還英語系。	李翠玉教授 英語系	1. 李翠玉教授:空間三間合併費用 10978 原定以「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行政管理費支付。全英語與雙語教學推動中心已於 111 年 3 月 1 日正式成立，故免付場地費。 2. 英語系: 預計於雙語中心完成學校成立程序後，行政大樓 8 樓 0813 室、0813B 室、0816 室等三個空間再次申請移撥。 3. 文學大樓 2 樓 3207-2 室已移交完成。
2	同意核配研究大樓 5 樓 9526 室予新聘專任教師。	英語系	張偉鈺專案教師於 111 年 8 月 1 日報到。
3	若通識中心新聘專任教師，同意核配研究大樓 7 樓 9703 室，若無新聘專任教師由學校管理該空間。	通識中心	配合辦理。
4	同意核配寰宇大樓 6 樓 616 室、618 室為辦公室、實驗室。	環檢中心 科環所	1. 環檢中心: 已經於 110 年 12 月 14 日完成裝修,並且進駐使用。 2. 科環所: 618 教室財產已進行轉移。
5	同意核配活動中心 3 樓 6317 室為儲藏室。	學務處課外組	空間整理中。
6	同意永齡希望小學繼續借用綜合大樓 4307 室、4416 室與致理大樓 402 室等三個空間，第一期與第二期之人事行管費與業務行管費，合計為 641,841 元，大於場地使用費 107,735 元，免補差額。	學務處	依決議辦理。
7	同意變更，寰宇大樓 411 室原為「功能性有機分子合成研究實驗室」，同意變更為新聘何國	化學系	寰宇大樓 411 室已變更為「有機合成實驗室」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銘教師之「有機合成實驗室」。		
8	同意變更，寰宇大樓 516 室原為「紫質化學實驗室」，同意變更為新聘荊偉民教師之「生物無機實驗室」。	化學系	寰宇大樓 516 室已變更為「生物無機實驗室」
9	同意變更，郭隆興教師研究室，原在研究大樓 7 樓 9703 室，變更為 9710 室。	通識中心	配合辦理。
10	活動中心 3 樓「展覽空間」、「資源教室」使用率偏低，分別由藝文中心、華語所管理，導致學生無法使用該兩個空間辦理活動，都到教育大樓使用普通教室，造成教育學院管理費用、人力負擔過重，希望學生活動與學生上課的空間分流使用，以提高活動中心的使用率。	教育學院 藝文中心 華語所 學務處課外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教育學院: 依(本校普通教室管理及使用要點)第四條第一款第三項:「在校學生社團活動，以不借用本校普通教室為原則，但經專案簽准者，不在此限。」為免影響學生社團活動，建請課外組安排適當空間，提供社團使用。</li> <li>2. 藝文中心:已放置桌椅作為教室及展覽空間複合使用中。</li> <li>3. 華語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華語文教學博士學位學程於 109 年開始招生，空間更加不足，因此整修資源教室地板，添購投影機、數位講桌、電子講桌及 WIFI 等，已於 110 學年第 1 學期整修完成，作為碩士班及博士學位學程授課教室用，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華語文教學博士學位學程星期一至星期四皆排有博士班課程。</li> <li>(2) 另華語所也經常性辦理國際性營隊，如美國國防部委託之美國安伯瑞德航空大學 Project Go 計畫、韓國團、泰國中文教師研習營及印度優秀學生來台蹲點</li> </ol> </li> </ol>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p>TEEP 計畫及教育部優華語計畫等，因營隊辦理更排擠教學專業教室之使用，因此，資源教室除學期課程上課外，此空間也為各類不定期國際性營隊之重點上課教室，同時此空間也規畫作為教育部優華語計畫之國際合作交流語言中心或辦公室。</p> <p>(3) 綜上，碩、博士班一直有排課在資源教室，而 110 學年度空間整修後上課使用率更多，加上每次不定期國際營隊為期 2-3 個月之密集式上課，資源教室使用率達 80%。</p> <p>4. 學務處課外組:與藝術中心及華語所協商中。</p>
11	<p>藝文中心在活動中心 3 樓「展覽空間」之沿革：</p> <p>(一)業經 106 年 5 月 31 日第 14 次空間規劃委員會議，由活動中心課外活動組移撥藝文中心作為「展覽空間」使用。</p> <p>(二)業經 110 年 5 月 12 日第 22 次空間規劃委員會議，藝文中心提請該展覽空間，改為美術系學生研究室。決議：撤案，請藝文中心加強該展覽空間的使用率。</p> <p>(三)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排課詹獻坤教授「原創素描與書寫創作研究(一)」3 小時，使用率 3%，與原來申請用途「展覽空間」不符。</p> <p>(四)主席裁示：</p>	<p>藝文中心 美術系 總務處 學務處課外組 教育學院 文學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藝文中心:配合辦理。</li> <li>2. 美術系:茲因本學期疫情採線上課程，目前已經正常上課使用，為書畫研究生與專業研究使用中。</li> <li>3. 總務處: 配合辦理。</li> <li>4. 學務處課外組:空間使用方式協商中。</li> <li>5. 教育學院: 遵照辦理。</li> <li>6. 文學院:配合辦理。</li> </ol>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p>1. 該空間閒置且使用率低，會後請學務長、總務長、藝文中心主任協調，並於下次提案討論該空間，以學生的社團活動為優先。</p> <p>2. 教育學院、文學院的共同教室使用率、設備耗損率均很高，視情形增加預算維修。</p>		
12	<p>華語所在活動中心 3 樓 6303 室「資源教室」之沿革：</p> <p>(一)業經 96 年 10 月 3 日空間規劃委員會議，由地理系移撥予華語所。</p> <p>(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排課鍾鎮城教授「研究方法專題研究」3 小時，使用率 3%。</p> <p>(三)主席裁示：請總務長與華語所協調，並於下次提案討論該空間，以學生的社團活動為優先。</p>	華語所 總務處 學務處 課外組	<p>1. 華語所：</p> <p>(1) 華語所目前有碩士班、博士學位學程、華語學分學程及各國華語教學交流營隊。上課教室不足，因此，在有限空間上，為教學及研究生研討空間需求，所長辦公室於 109 年先將所長辦公室讓出，整修供研究生上課及研討使用，因此，目前華語所尚缺所長辦公之辦公室。</p> <p>(2) 因應疫情的發展以及華語教學的全球發展趨勢，目前遠距教學及學術活動的直播形式已成為教學及學術交流的新趨勢，資源教室除提供碩士班遠距教學基地，同時建構華語教學之同步及非同步視訊直播教學系統。</p> <p>(3) 惟華語文教學博士學位學程於 109 年開始招生，空間更加不足，因此整修了資源教室地板，添購投影機、數位講桌、電子講桌及 WIFI 等，已於 110 學年第一學期整修完成，作為碩士班及博士學</p>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p>位學程授課教室用，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華語文教學博士學位學程星期一至星期四皆排有博士班課程。</p> <p>(4) 另華語所也經常性辦理國際性營隊，如美國國防部委託之美國安伯瑞德航空大學 Project Go 計畫、韓國團、泰國中文教師研習營及印度優秀學生來台蹲點 TEEP 計畫及教育部優華語計畫等，因營隊辦理更排擠教學專業教室之使用，因此，資源教室除學期課程上課外，此空間也為各類不定期國際性營隊之重點上課教室，同時此空間也規畫作為教育部優華語計畫之國際合作交流語言中心或辦公室。</p> <p>(5) 綜上，碩、博士班一直有排課在資源教室，而 110 學年年空間整修後上課使用率更多，加上每次不定期國際營隊為期 2-3 個月之密集式上課，資源教室使用率達 80%。</p> <p>(6) 爰此，資源教室為華語所華語教學及研究之重點教室，敬請鈞長考量華語所教學空間不足之困境，予以保留。</p> <p>2. 總務處：經查活動中心 3 樓 6303 室「資源教室」係屬學務處課外組所管理之空間，故本案建議擬由學務長邀集相關單位開會討</p>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論，以為妥適。 3. 學務處課外組: 空間使用方式協調中。

(二)第 24 次會議執行情形與結果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1	余嬪教授續用研究大樓 9418 研究室至通過新聘專任教師案。	成教所	已轉知余嬪教授知悉並依決議辦理。新聘陳思維專任教師 111/08/01 報到。
2	保留研究大樓 9507 研究室予新聘教師使用。	經學所	本所新聘教師案目前徵聘辦理中，後續將辦理相關相關行政作業，預計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聘用。
3	1. 核配研究大樓 9703 研究室予新聘專案教師。 2. 請郭隆興教授盡快完成搬遷，並釋出研究大樓 9703 研究室予運產班新聘專案教師。	運產班 通識中心	1. 運產班:於 111 年 2 月 21 日辦理移交完成，目前曹志豪專案已經進駐研究室。 2. 通識中心:配合辦理。
4	核配研究大樓 9614 研究室予新聘專案教師。	藝產班	配合辦理，周美花專案教師已於 111 年 2 月 16 日拿取鑰匙及遙控器。
5	核配文學大樓 3407-1 研究室予新專案教師。	語文班 地理系	1. 語文班:111 年 2 月 1 日已配置予新聘專案教師施朝凱老師。 2. 地理系:配合辦理。
6	第一年計畫先核配綜合大樓 4126-3 室，第二年計畫再提案申請。	鍾蔚起教授	因專案實際需要，已簽請校長同意借用行政大樓 0803、0805 室。
7	各單位退休教授的研究室由本校空間規劃委員會議統籌分配，下次提會修改「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空間分配及管理要點」。	總務處 保管組	於本次會議提案修改「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空間分配及管理要點」。
8	1. 核配文學大樓 3307-1 與 3307-2 教室。 2. 語文班 10 個族語課程應與校內的東南亞語、英語、客家	語文專班 東南亞中心 英語系	1. 語文專班:規劃為族語教室，目前整修中。 2. 東南亞中心:配合辦理。 3. 英語系: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語，或其他各種語言，整合為共用的語言教室，以達資源共享之效果。	客文所	<p>(1) 3307-2 該空間鄰近 3309 教師研究室，若改為教室，學生頻繁進出，恐影響教師研究。</p> <p>(2) 3307-1、3307-2 為違建空間且空間較小，故本系不使用該空間做為上課教室。</p> <p>4. 客文所:配合辦理。</p>
9	<p>1. 活動中心七、八樓增設琴房、社團辦公室，必須重整做很多輕隔間，另覓經費作長遠規劃，倘學生會有共識，請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召開活動中心空間使用會議討論。</p> <p>2. 活動中心三樓 6303 華語所華語文資源教室、6319 課外活動組學生社團活動器材室，請學務長與華語所、課外活動組先協商，於下次會議提案討論。</p>	學務處課外組 華語所	<p>1. 學務處課外組: 查活動中心場地使用及管理辦法適用場地範圍不含活動中心七、八樓社團辦公室，爰如於活動中心管理委員會會議中討論活動中心社辦問題，恐無法源依據，建請於本校空間委員會中討論並做成決議。</p> <p>2. 華語所:</p> <p>(1) 華語所目前有碩士班、博士學位學程、華語學分學程及各國華語教學交流營隊。上課教室不足，因此，在有限空間上，為教學及研究生研討空間需求，所長辦公室於 109 年先將所長辦公室讓出，整修供研究生上課及研討使用，因此，目前華語所尚缺所長辦公之辦公室。</p> <p>(2) 因應疫情的發展以及華語教學的全球發展趨勢，目前遠距教學及學術活動的直播形式已成為教學及學術交流的新趨勢，資源教室除提供碩士班遠距教學基地，同時建構華語教學之同步及非同步視訊直播教學系統。</p>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p>(3)惟華語文教學博士學位學程於 109 年開始招生，空間更加不足，因此整修了資源教室地板，添購投影機、數位講桌、電子講桌及 WIFI 等，已於 110 學年第一學期整修完成，作為碩士班及博士學位學程授課教室用，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華語文教學博士學位學程星期一至星期四皆排有博士班課程。</p> <p>(4)另華語所也經常性辦理國際性營隊，如美國國防部委託之美國安伯瑞德航空大學 Project Go 計畫、韓國團、泰國中文教師研習營及印度優秀學生來台蹲點 TEEP 計畫及教育部優華語計畫等，因營隊辦理更排擠教學專業教室之使用，因此，資源教室除學期課程上課外，此空間也為各類不定期國際性營隊之重點上課教室，同時此空間也規畫作為教育部優華語計畫之國際合作交流語言中心或辦公室。</p> <p>(5)綜上，碩、博士班一直有排課在資源教室，而空間整修後上課使用率更多，加上每次不定期國際營隊為期 2-3 個月之密集式上課，資源教室使用率達 80%。</p> <p>(6)爰此，資源教室為華語所華語教學及研究之重點教室，敬請</p>

序號	校長裁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與結果
			鈞長考量華語所教學空間不足之困境，予以保留。

## 肆、列席報告-詳見議程內容

- 一、申請計畫辦公室：鍾蔚起教授(p.10)、張美珍副教授(p.10)
- 二、申請新增空間：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p.10)、通識教育中心(p.11)、東南亞暨南亞研究中心(p.11)。
- 三、申請變更用途(p.13)：圖資處創新學習組、英語系、通識教育中心、特教系。

## 伍、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彙整

案由：因教學研究行政需求，各單位擬新增空間，請討論。

說明：

- 一、提出新增空間需求之單位與間數如下：
  - (一)和平校區：鍾蔚起教授申請計畫辦公室 2 間、張美珍副教授 1 間、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 3 間、通識中心 1 間、東南亞中心 1 間。
  - (二)燕巢校區：無。
- 二、檢附各單位申請新增空間需求一覽表(p.9)、各單位新增空間理由一覽表(pp.10-11)、申請新增空間單位之既有空間使用率一覽表(p.12)。

決議：

### 一、核配結果

序號	申請單位(人)	決議
1	鍾蔚起主任	1. 核配行政大樓 0803、0805 室，同意追認。 2. 鍾蔚起主任退休後，協同主持人魏慧美教授，計劃執行期間由教育系為管理單位，計畫結束後，空間歸還學校。
2	張美珍副教授	核配綜合大樓 4126-3 計畫辦公室。
3	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	核配行政大樓 0705B、0705C 室。
4.	通識教育中心	1. 核配活動中心 6510 室。

序號	申請單位(人)	決 議
		2. 以現有經費妥善規劃，將來朝向綜合性的通識教室。
5	東南亞暨南亞研究中心	核配綜合大樓 4305 室對面小空間(4305-1 室)。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彙整

案 由：各單位使用空間申請變更用途，請討論。

說 明：

- 一、提請空間變更用途為特教系、圖資處創新學習組、英語系、通識教育中心。
- 二、審議通過後，由保管組依決議內容，變更登錄校園空間管理系統，請變更單位逕送修正後之「使用空間盤點表」與「平面圖」。
- 三、檢附各單位申請空間變更用途一覽表(p.13)。

決 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本校經管三民區陽明路 45 弄 505 巷 6 號、8 號，已超過使用年限，擬報廢拆除建物後，公開標租空地創造盈收，請討論。

說 明：

- 一、兩棟建築物完成日期為 75 年 3 月 10 日，構造種類為加強磚造，使用年限為 30 年，在 105 年 3 月 9 日已達報廢年限。
- 二、兩棟建物年久失修，龜裂漏水嚴重，因本校無經費整建，閒置多年無法出租，擬拆除建物，與本校緊臨空地相連接，擴大空地面積，再行公開標租，招商經營停車場、操場或其他用途。
- 三、以目前市場行情每月 41,000 元，6 年預估可為學校創造盈收 2,952,000 元。
- 四、檢附出租廠商租金一覽圖(p.14)。

決 議：

- 一、由本校支付兩棟建物之拆除費，經報廢、拆除等程序，採公開標租招商，為學校創造盈收。
- 二、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修訂本校「空間分配及管理要點」，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第 24 次空間規劃委員會議決議辦理。決議內容：爾後各單

位退休教授的研究室由本校空間規劃委員會議統籌分配，下次提會修改。

二、配合本校「大學場地設備收支管理要點」修正。

三、檢附本校空間分配及管理要點條文修正對照表、舊版與修訂版(pp.15-22)。

決議：照案通過。

## 陸、主席裁示一

一、本校部分退休教師未歸還教師研究室或實驗室，排擠新進教師或現有教師使用空間，請人事室將退休教師納入退休管理相關辦法或公約，建立完善歸還公有動產與不動產的制度。

二、華語所學生人數快速成長中，四位專任教師爭取 7,000 多萬計畫，國家優華語計畫，活動中心 3 樓 6303「資源教室」仍維持華語所使用，並請提高使用率。

三、藝文中心在活動中心 3 樓的「展覽空間」使用率偏低，下次委員會議請主任列席說明。

四、活動中心七、八樓必須從長計議整建，請學務長、新任學生會長規劃空間，再請建築師繪製設計圖，並進行全校性整體規劃。因營建經額龐大，必須提早規劃設計費與建築費，請總務處與學務處用專項設備的行政費開始作業。

五、活動中心七、八樓目前學生在規劃當中，學生會取得共識後，請送交空間規劃委員會審議核配空間之前的相關作業程序，目前若空間不足的話，以現在的機制都可以滿足借用。全校 70 多個社團要分配空間為琴房、會議、辦公室等都需要經過細部規劃，在規劃期間若有課程需求，可以到活動中心借用場地。

六、有關藝術學院提案申請新增空間之需求，經查簽呈及會議紀錄概述如下：

(一)歷次會議提案歷程：

會議日期	會議	新增空間需求	提案歷程
108/11/20	第 19 次	專業教室 5 間，學生研究室 6 間，展覽空間 1 間。	決議：核配趙慕鶴眷舍。
109/05/27	第 20 次	40 人以上(約 82-86 坪)大教室 3 間及 8 間個人琴房(約 9-12 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保管組:申請過期限,建請提第 21 次提會議討論。(註:因需求空間過多,涉及單位多,來不及作業。)</li><li>● 王副校長裁示:空間需求大。</li><li>● 校長裁示:提 21 次會議討</li></ul>

會議日期	會議	新增空間需求	提案歷程
			論。
109/12/09	第 21 次	40 人以上大教室 2-3 間及個人琴房 10 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保管組建議：提請 21 次會議。</li> <li>● 王副校長裁示：1.所需空間需求甚多，雖已有規劃，恐仍須再精簡；空間規劃委員會集體討論，恐亦難度高。2.擬建議行政大樓回歸行政使用，受限於電梯數量流動人數增加，將使效率更低。</li> <li>● 校長裁示：藝術學院已增加創藝基地(7-8 間)，請依王副校長精簡後再提出。</li> <li>● <u>藝術學院提請臨時動議，請詳見第 21 次會議紀錄。</u></li> </ul>

(二)新增空間因涉及其他單位的權益，必須作橫向連結，會簽其他單位敬表意見，有會前會協調之功效，同時邀請相關單位準備資料、列席說明，雙方充分溝通，有利於會議之進行。

(三)仍維持新增空間之需求單位，須經簽呈同意後，列入提案討論。

**柒、臨時動議一無**

**捌、散會一下午 4 時正**